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6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25年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2026年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1,460.59万元,上述额度有效期截止至2027年5月31日。2025年度同类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40,341.65万元(额度有效期截止至2026年5月31日),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1,837.87万元。

此外,经2024年9月19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签署了期限为3年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内容详见2024-53《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预计2026年与关联财务公司发生存款、贷款、授信等业务,预计金额均在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限额范围内。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周康、赵国鸿、赵国峻、马西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在董事会前已于2026年3月26日经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人(含其下属子公司,下同)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51,460.59万元,该额度有效期截止至2027年5月31日,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11,490.25	141.65	2,330.69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4,599.94	19.64	835.78
	小计			16,090.19	161.29	3,166.4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6,542.91	1,287.70	24,533.15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5,702.49	671.10	3,035.73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	/	99.67
	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25.00	/	176.84
	小计			32,470.40	1,958.80	27,845.39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赁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200		56.09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	/	200.22
	小计			200	0	256.31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900.00	/	569.7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1800.00	/	/
	小计			2,700.00	0	569.70
总计				51,460.59	2,120.09	31,837.87

注:1.因关联人数量较多,其中预计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单独列示;其余关联人中,对与上市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因单项金额未达到单独列示标准,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2.公司与关联人在年度内如因公开招投标产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3.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实施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4.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其原董事长(2024年9月卸任)为公司原监事。

公司预计2026年与关联财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在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等业务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合同约定	500,000.00	163,878.85	163,250.36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合同约定	3,754.17	292.56	2,545.93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	合同约定	122,700.00	33,990.00	35,090.00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合同约定	4,276.85	246.43	1,264.37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授信	/	122,700.00	/	/

注:1.上表所涉关联财务公司存款预计金额为2026年度单日最高存款限额,2025年度实际发生存款金额为2025年度期末存款余额;本表所涉财务公司贷款预计金额为2026年度贷款额度,2025年度实际发生贷款金额为2025年期末贷款余额;本表所涉财务公司利息收入/支出为累计发生额;

2.经2024年9月19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签署了期限为3年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内容详见2024-53《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上表涉及与关联财务公司的存款、贷款、授信的预计金额均在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限额范围内。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年公司预计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40,341.65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31,837.87万元。详见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845.39	2330.69	0.39%	-80%	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
	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2.41	40.75	0.01%	26%	
	中节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9	394.75	0.07%	5890%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0	324.17	0.05%	-84%	
	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	76.11	0.01%	-92%	
	中节能环保投资发展(江西)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		0.00%	-100%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		0.00%	-100%	
	小计		16,884.39	3166.47	0.53%	-81%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9,746.86	24533.15	6.45%	24%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416.45	366.89	0.10%	-74%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17.45		0.00%	-100%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373	1561.13	0.41%	319%	
	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40	30.43	0.01%	-24%	
	中节能大数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585.62	973.32	0.26%	66%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0	0.08	0.00%	-99%	
	中节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2.97	1.10	0.00%	-63%	
	中节能生态产品发展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47.33	58.57	0.02%	24%	
	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1.25	29.04	0.01%	158%	
	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101	176.84	0.05%	75%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0.05	0.03	0.00%	-40%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7.79	0.00%	/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7.35	0.00%	/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购建固定资产、接受劳务		99.67	0.03%	/	
	小计		22,451.98	27,845.39	7.32%	24%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143.28			-10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480	200.22	18.11%	-58%	
	中节能大数据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47.45	4.29%	/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8.64	0.78%	/	
	小计		623.28	256.31	23.19%	-59%	
向关联人承租房产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382	569.7	35.81%	49%	
	小计		382	569.7	35.81%	49%	
总计			40,341.65	31,837.87	/	-2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客观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上述差异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客观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公司与各关联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						

注:2025年度公司与部分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超出了年度预计金额,除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外,其余公司均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在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人的超出额度未达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标准。

公司2025年与关联财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在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500,000.00	163,250.36	/	-67.35%	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100.00	2,545.93	/	21.23%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	122,700.00	35,090.00	/	-71.40%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812.88	1,264.37	/	-55.05%	

二、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关联人名称: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康

注册资本:486822.480052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03284F

经营范围:危险废物经营;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环保项目开发;环境工程项目的咨询、服务、设计、承包;环保专用仪器、设备、装置、材料的销售,环保信息的传递以及环境工程项目的咨询和服务;固体废物污染治理;节能服务;机电设备成套供应;汽车、建筑材料、钢材、木材、水泥、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服装百货、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物业管理;新技术研制、开发、转让;承办国内展览、展销会及人员技术培训;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危险废物经营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鉴于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了中期票据,依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将在4月底前在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披露年度报告,公司暂不在此披露其财务指标。

2、关联人名称: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家生

注册资本:81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宏业东路1号院25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310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园区管理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储能技术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日用化学产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鉴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中国节能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人,按照相关规定其将在4月底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年度报告,公司暂不在此披露其财务指标。

上述相关表格中,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节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中节能环保投资发展(江西)有限公司、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节能大数据有限公司、中节能生态产品发展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中节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均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其预计2026年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达不到单独列示标准,对其基本情况亦不再单独列示。

3、关联人名称: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郝成涛

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1幢B座3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535693051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礼仪服务;筹备、策划、组织展览;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汽车租赁;投资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复印、传真;销售五金交电、灯具、建筑材料、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家具、家用电器、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用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维修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鉴于中国节能原董事担任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该董事已于2025年3月31日卸任,公司与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顺延12个月。截止2025年12月31日,北京聚合创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总资产796.04万元;净资产745.48万元;营业收入2197.08万元;净利润207.4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关联人名称: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佳峰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宏业东路1号院6号楼第6层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43312W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鉴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控制的企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止2025年12月31日,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总资产2,804,810.86万元;净资产400,651.32万元;营业收入45,535.05万元;净利润9,299.3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均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的内容及定价原则: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2、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协议。

四、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及公司发展需要,双方的合作可以利用各自在技术和市场方面的优势,充分发挥协同优势,降低业务沟通成本,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参照公司采购同类原材料的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6年3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客观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公司与各关联人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1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099,067,01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节能环境	股票代码	3001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环装备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家华	易田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节能大厦	
传真	010-62269659	010-62269659	
电话	010-83052343	010-83052343	
电子信箱	haojiahua@cecep.cn	yitian@cecep.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1)垃圾焚烧发电业务

公司服务于国家"绿色发展"的生态环保战略,依托中国节能平台优势和多年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先进经验,专注于为政府和社会提供生活垃圾处理处置综合服务,形成以生活垃圾处理服务收入和供电收入为核心的盈利模式;在垃圾焚烧工艺的基础上,公司积极谋求业务拓展,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创造性地开展餐厨厨余废弃物、污泥、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等多种废弃物的协同性处置工作,有效提升经济效益。

公司主要以BOO、BOT等特许经营模式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运营业务。公司在特许经营期限内通过对垃圾发电项目的运营获得垃圾处置费及发电收入,从而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一定收益,运营的特许经营期通常为25至30年。

2)节能环保装备业务

子公司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为污水处理环保设备行业的装备制造商及区域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主营业务为污水(泥)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专用处理设备用于污水(泥)处理的多个流程。其产品主要覆盖城市污水、自来水、工业废水、污泥处理处置、垃圾、餐厨渗滤液处理、农村污水治理。2023年以来,兆盛环保参与"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的研究,完成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的样机制造,报告期内,兆盛环保承担的小型化垃圾焚烧装备示范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并实现稳定运行。

3)电工装备业务

子公司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变压器铁芯剪切设备、变压器线圈绕制设备、工装设备、片式散热器等。公司根据市场及发展需要,积极向智能装备业务发展,在智能车间系统集成领域拓展业务,力争实现向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系统集成的突破。启源装备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协调内外部资源,有效组织产品的生产制造,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先后为行业800余家企业提供装备,产品销往全国,并已出口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子公司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高电压设备,主要用于高电压产品试验,以及变压器、开关、电缆、套管等企业的产品出厂型式试验。

4)其他

为进一步延展新的利润增长点、抢抓战略资源、保障垃圾发电原料来源、降低项目新建和维护成本,同时妥善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2024年,节能环境受托管理控股股东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23家子公司(其中1家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注销),包括以垃圾焚烧发电为主业的项目公司13家,与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的有机板块7家公司、环服板块2家公司(其中1家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注销)、工程板块1家公司。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业务范围无变化。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公司核心主业规模领先,构筑产业壁垒

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25》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总量达21,970万吨,公司全年实现处理量1,924.67万吨,市场占有率约8.76%,具有规模领先优势。规模优势奠定了稳定的利润基础与行业壁垒,为产业链延伸奠定了坚实基础。

2)电工装备领域品牌积淀深厚,全球市场布局持续深化

在电工专用装备板块,公司凭借三十余年的技术深耕与市场开拓,已成长为国内市场规模领先、技术实力雄厚的电工装备制造商。公司累计服务客户超800家,产品远销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国内外头部企业建立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全球化营销网络与头部客户的高粘性,共同构筑了公司在电工装备领域强有力的市场竞争护城河。

3)科技创新驱动内涵增长,技术引领构建行业标准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核心技术突破引领产业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140项,其中发明专利30项,自主知识产权布局持续夯实。在标准制定方面,公司主编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2项,逐步构建起具有行业引领性的技术标准体系。此外,旗下2家企业获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家企业入选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2项核心技术荣获行业协会权威奖项,充分彰显了公司在绿色低碳科技领域的国家级认可度与创新示范价值。

4)品牌建设成效显著,示范效应与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

旗下3家企业获评"AAA级生活垃圾焚烧厂",2家企业入选"十佳环保设施开放单位",临沂生态循环产业园先后入选"国家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型成就展",充分彰显公司在绿色发展领域的示范引领作用。电工装备业务注册商标"SDRI"凭借长期技术积淀与优质服务,在行业内已具备较高的市场辨识度,品牌美誉度与客户忠诚度稳步提升,多次亮相国内外行业标杆展会,为拓展海内外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9,972,994,806.08	30,506,356,131.45	-1.75%	34,335,109,81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36,005,018.70	13,531,848,164.02	3.73%	13,113,989,879.6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987,380,008.88	5,919,339,848.70	1.15%	6,144,725,7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168,510.25	605,443,136.73	43.89%	708,053,49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0,241,290.78	587,680,465.32	51.48%	220,392,25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976,148.00	1,872,995,984.27	17.46%	1,916,409,60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11	0.1947	44.38%	0.27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11	0.1947	44.38%	0.2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1%	4.51%	1.80%	6.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22,400,134.83	1,533,981,238.59	1,464,001,503.73	1,566,997,13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885,259.07	263,044,286.97	337,775,669.36	-11,536,70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192,132.90	258,087,893.24	324,281,941.28	28,679,32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03,249.79	459,937,005.55	951,514,625.85	461,121,266.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96%	2,075,144,678.00	2,075,144,678.00	不适用	0.00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0%	254,154,491.00	0.00	不适用	0.00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	101,694,91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7%	98,133,708.00	0.00	不适用	0.00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5%	88,203,71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	51,352,66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2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6%	14,390,806.00	0.00	不适用	0.00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国联信托·惠越2400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7%	11,379,871.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9,112,4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均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关于老股锁定的承诺函》,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上市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该承诺已于2025年1月18日到期。截止目前,前十名股东中,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2,075,144,678股仍处于锁定期。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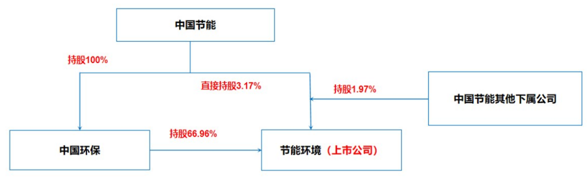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主要是因为注销赵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鸡泽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江苏中节能兆盛环保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管理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部分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延展产业链、抢抓战略资源、储备未来增长空间,同时妥善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环保的同业竞争问题,中国环保拟将其直接控制的以垃圾焚烧发电为主业的项目公司13家以及与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具有高度协同性的有机板块公司7家、环服板块公司2家及工程板块公司1家共计23家公司委托上市公司进行管理,委托期至2026年12月31日,上述全部子公司年托管费用为610万元人民币。其中1家环服板块公司已于2024年12月注销,2025年实际托管费用590万元。

3、2025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099,067,0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自本议案批准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2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2025年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准则")等相关准则的规定,要求对于金融工具项下的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

基于此,公司对2025年属于金融工具项下的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其他非金融工具类资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于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等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205,651,953.31元,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61%。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元)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15,703,645.79	1.8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40,958.05	0.09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722,786.56	4.67
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134,404.84	0.02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62,750,397.43	18.68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5,736,906.91	-0.66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8,663,332.45	-0.99
合计	205,651,953.31	23.61

公司本次计提的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且在相关财务报告中进行了说明,相关财务报告履行了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程序。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类似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1:特殊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国家电网电力公司、政府机构等款项。
组合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组合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商品/服务销售的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	
组合1:特殊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未进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项目的应收国补电费款项。
组合2: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③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押金、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职工备用金、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等应收款项。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往来款项。
组合3:其他往来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单位往来款及其他应收款项

④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本组合以分期收款提供劳务金融工具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05,651,953.31元,将导致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表净利润减少人民币205,651,953.31元,并相应减少公司报告期期末的资产净值。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3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
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已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通过"价值在线-路演资讯平台"网址https://eseb.cn/1wKDRY0NZq8举行2025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参加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人员:董事长周康先生,独立董事刘建国先生,总会计师邓先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郝家华先生等。

为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8日(星期三)12:00前登录https://eseb.cn/1wKDRY0NZq8,进入互动交流页面提交问题。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节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5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以现场及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授权出席0人。其中刘建国先生、骆建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纪委书记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康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三位独立董事骆建华、李玲、刘建国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具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骆建华、李玲、刘建国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结束,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审计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董事周康、赵国鸿、赵国峻、马西军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董事周康、赵国鸿、赵国峻、马西军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7、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董事会经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相关财务信息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8、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19、审议通过了《2026年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任职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根据公司章程中有关召开年度股东会的规定,董事会现提议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5:30在北京节能大厦会议室以现场方式、视频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签字版);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版);

3、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版);

4、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版);

5、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签字版),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签字版)。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